

ICS 71.100.01;87.060.10

G 56

备案号:27301—2010

HG

中华人民共和国化工行业标准

HG/T 2897—2009

代替 HG/T 2897—1997

1-萘酚-4-磺酸(NW 酸)

1-Naphthol-4-sulfonic acid(Neville and winter'acid)

2009-12-04 发布

2010-06-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代替 HG/T 2897—1997《1-萘酚-4-磺酸》。

本标准与 HG/T 2897—1997 的主要差异如下：

- 将标准名称规范为 1-萘酚-4-磺酸(NW 酸)；
- 指标中去掉膏状物指标等级(1997 年版的 3)；
- 增加了二氧化硫指标(本版的 3)；
- 1-萘胺-4-磺酸含量由纸上层析法修改为液相色谱面积归一化法(1997 年版的 5.3,本版的 5.4)；
- 增加了液相色谱面积归一化法测定 1-萘酚-4-磺酸纯度(本版的 5.4)；
- 修改了包装规定(1997 年版的 7.2,本版的 7.2)；
- 删除了附录 A(1997 年版的附录 A)。

本标准由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染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134)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常州市春港化工有限公司、江苏华达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沈阳化工研究院。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周浩江、徐光辉、李春梅、马燕东、胡亚东、阎龙。

本标准 1975 年首次发布为化工部颁标准 HG 2-811—1975,1997 年修订并调整为推荐性化工行业标准 HG/T 2897—19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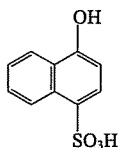
1-萘酚-4-磺酸(NW 酸)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1-萘酚-4-磺酸(NW 酸)的要求、采样、试验方法、检验规则以及标志、标签、包装、运输、贮存。

本标准适用于1-萘酚-4-磺酸产品的质量控制。

结构式：



分子式： $C_{10}H_8O_4S$

相对分子质量：224.23(按2007年国际相对原子质量)

CAS RN:84-87-7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T 601 化学试剂 标准滴定溶液的制备

GB/T 603 化学试剂 试验方法中所用制剂及制品的制备

GB/T 1250—1989 极限数值的表示方法和判定方法

GB/T 6678—2003 化工产品采样总则

GB/T 6682 分析实验室用水规格和试验方法(GB/T 6682—2008; mod ISO 3696 : 1987)

3 要求

1-萘酚-4-磺酸的质量要求应符合表1的规定。

4 采样

以批为单位采样，生产厂以一次拼混均匀的产品为一批。每批采样数应符合GB/T 6678—2003中7.6的规定。所采产品的包装必须完好，采样时勿使外界杂质落入产品中。采样时用探管采取包括上、中、下三部分的样品，所采样品总量不得少于500g。将采取的样品充分混匀后，分装于两个清洁、干燥、密封良好的避光容器中，其上粘贴标签。注明：产品名称、批号、生产厂名称、取样日期、地点。一个供检验，一个保存备查。

表1 1-萘酚-4-磺酸的质量要求

项 目	指 标
1. 外观	白色至浅黄色粉末
2. 1-萘酚-4-磺酸的质量分数(偶合法)/%	≥ 70.00
3. 1-萘酚-4-磺酸的纯度(HPLC)/%	≥ 96.50
4. 1-萘胺-4-磺酸的含量(HPLC)/%	≤ 1.00
5. 二氧化硫的质量分数/%	≤ 0.10